**服 务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专业教学资源建设”—宠物古建园艺专业教学资源

甲方（采购人）：北京市园林学校

乙方（卖方人）：

签署日期：

**合　　同　　书**

北京市园林学校 （甲方） （项目名称）中所需 进行服务采购

**1、服务和数量**

本合同服务内容：

数量：一批（见附件一《采购服务明细表》）。

**2、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 人民币大写： 。

小写：[￥ 元](file:///\\\\1,395,000.00)。

分项价格：　见采购服务明细表。

**3、提供服务期限、地点**

服务期限：签订合同后，在 年 月 日前完成制作交付。

服务地点：北京市园林学校校内。

**4、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甲方将在本合同生效后的7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即人民币小写 元，大写: 整；所有课程服务全部交货并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40%的货款，即人民币 元，大写: ，甲方付款前【7】日内，乙方应向甲方开具正式、合法、有效、等额的发票，乙方自行依法缴纳税费，并由其自行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5、合同的份数及生效**

本合同一式4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2份，乙方执 2 份。本合同经双方各自的授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公章或者合同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北京市园林学校 乙方： 　 名称：(印章)　　　 名称：(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合同条款**

**1、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合同”系指甲方与乙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方与乙方所达成的合同，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1.2“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承担的服务。

1.3“甲方”系指与乙方签署采购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1.4“乙方”系指根据合同规定提供服务的供应商。

1.5“现场”系指合同项下服务的实施地点。

1.6“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规定的程序和条件确认合同项下的服务符合技术规范的要求。

**3、服务内容**

本合同服务内容：

数量：一批（见附件一《采购服务明细表》）。

**4、提供服务期限、地点**

服务期限：签订合同后，在 年 月 日前完成制作交付。

服务地点：北京市园林学校内。

**5、质量保证：**

5.1合同项下服务的质量保证期为自服务通过最终验收起具有3 年质量保证期 。质保期内提供免费售后服务，质保期内无偿提供格式转化、码率压缩、字幕修订。

5.2 终版确认后，仍提供低于市场报价的课程补拍、长时段后期修改等。

5.3质保期内乙方在收到通知后3天内应免费修改相关资源内容。

5.4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3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6、付款方式**

付款条件详见合同书中规定。

**7、索赔**

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乙方提出索赔。

**8、延期提供服务**

8.1乙方应按照合同中规定的条款提供服务。

8.2如果乙方延迟交货和/或提供服务并影响甲方正常履行合同的，甲方可采取以下制裁: 收取违约金、赔偿金，直至解除合同。

**9、违约赔偿**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或提供服务，甲方可从应付款项中先行扣除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标准为乙方每迟提供服务一天，按延迟提供服务的价格的1％计收。如果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赔偿金，补足违约金不足部分。如果乙方在超过**7**天后仍不能交货和/或提供服务，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0、验收**

10.1验收方式

乙方应按服务期限约定按时完成资源制作，并且提供的课程资源内容符合甲方的质量标准要求，如验收不合格，乙方根据要求修改至验收合格。甲方在乙方完成交付7日内组织验收。

**11、不可抗力**

11.1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11.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航寄给或送给另一方。

11.3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当事人双方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当事人延迟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2、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甲方与乙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的规定各自承担其依法应承担的签订、履行本合同所需缴纳的税费。本合同价格为含税价格。

**13、合同争议的解决**

甲方、乙方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 解决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果协商仍得不到解决，双方同意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14、合同变更和终止**

14.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如合同与其生效后新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不符，由甲、乙双方协商变更，如能协商一致，按照符合新颁法律、法规、政策规定拟定补充合同执行；如不能达成一致，本合同解除。合同解除后，尚未发生的业务，停止履行。

14.2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

14.2.1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服务, 合同解除；

14.2.2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4.2.3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4.2.3.1“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14.2.3.1.1“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14.2.3.1.2“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甲方的利益的行为。

14.3合同履行期间，如因乙方违反相关规定及本合同约定，甲方终止合同履行的，甲方需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通知送达乙方后本合同解除；合同解除前，本合同继续有效。

14.4本合同终止后，双方应对合同期间发生的应尽未尽事项负责结清，有关保密义务的条款对双方仍然有效。

**15、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因破产、清算、注销、被吊销营业执照、停业等原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单方解除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但甲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该合同的解除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6、转让和分包**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所享有的合同权利或应履行的合同义务。并且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中实质性内容分包给其他第三方完成。否则，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并且于此情形下，甲方还有权解除合同。

**17、合同修改**

欲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改动，均须由甲方、乙方签署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18、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19、知识产权条款**

19.1本项目成果的知识产权为甲方所有。未经甲方的许可，乙方不得向第三方转让、传播、销售。

19.2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项目成果时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著作权、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诉讼或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起基于知识产权的侵权诉讼，将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任何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20、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乙方应对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技术情报及资料履行保密义务。

**21、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 附件一：采购服务明细表